

证券代码：002971

证券简称：和远气体

公告编号：2025-005

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银行授信及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银行授信情况概述

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、2024 年 5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向有关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 200,000.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，申请授信的有效期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。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、2024 年 5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6）、《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5）。

（二）担保情况概述

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发展，保证公司融资计划顺利实施，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，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,000.00 万元，其中为资产负债率 70%以下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 60,000.00 万元，为资产负债率 70%（含）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 90,000.00 万元。担保申请期限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和 2024

年 5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 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18) 和《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25)。

二、担保进展情况

根据上述银行授信及担保事项, 公司本次为资产负债率 70% 以上的子公司和远潜江电子特种气体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“潜江特气”) 开展银行贷款业务, 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潜江分行 (以下简称“中国银行”) 提供不超过 5,000.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额度。上述实际担保额度在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的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。

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和远潜江电子特种气体有限公司

- 1、法定代表人: 邓仕保
- 2、注册地址: 潜江市泽口街道办事处竹泽路 26 号
- 3、注册资本: 20,000.00 万元人民币
- 4、成立日期: 2020 年 5 月 8 日
- 5、经营范围: 许可项目: 移动式压力容器/气瓶充装; 危险化学品生产; 检验检测服务 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,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) 一般项目: 电子专用材料研发;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; 电子专用材料销售; 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; 新材料技术研发; 货物进出口; 食品添加剂销售 (除许可业务外, 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)
- 6、股权结构及产权控制关系: 公司持股不低于 79.31%, 湖北省铁路发展基金有限责任公司或其相关主体持股不高于 20.69%, 详见公司 2024 年 12 月 1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 的《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111)。截至本公告日, 相关增资扩股事项尚在推进中, 尚未完成工商变更。

7、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如下:

单位: 万元

项 目	2023 年 12 月 31 日	2024 年 9 月 30 日
资产总额	146,326.37	173,165.66

负债总额	123,914.63	151,187.00
净资产	22,411.74	21,978.66
营业收入	61,331.28	45,098.30
利润总额	411.06	-862.08
净利润	410.85	-433.07
资产负债率	84.68%	87.31%

四、担保协议及银行贷款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及潜江特气分别与中国银行签订了有关担保协议及借款协议，公司为潜江特气提供担保的实际发生金额需根据实际融资金额确定。上述协议主要内容如下：

1、潜江特气与中国银行签订的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》

债权人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潜江分行

债务人：和远潜江电子特种气体有限公司

借款金额：人民币 5,000.00 万元

2、公司与中国银行签订的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

债权人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潜江分行

保证人：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

债务人：和远潜江电子特种气体有限公司

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担保责任的最高限额：人民币 5,000.00 万元

保证期限：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五、累计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为 270,808.31 万元（含本次担保）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09.55%。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之外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况，也无逾期对外担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》；

2、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；

3、银行放款通知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月9日